

2023年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 保险中介公司合同(优质6篇)

时间流逝得如此之快，前方等待着我们的的是新的机遇和挑战，是时候开始写计划了。计划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计划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一

被代理方：（以下简称甲方）

代理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保险法》和《保险代理人管理规定(试行)》及有关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航空旅客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以甲方的名义为甲方代理航空旅客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第二条 代理地域范围

乙方为甲方在甲方经营区域内代理航空旅客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第三条 代理业务范围

(一) 甲方授权乙方代理航空旅客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二) 乙方为甲方代理的航空旅客意外伤害保险为定额保单。

(三) 乙方为甲方在本条(一)、(二)款规定的险种及承保限额内代理展业。

(四)乙方应使用甲方提供的标准格式保单。对于该标准格式保单乙方无最终条款解释权、出具批单处理权、查勘定损理赔权。

第四条 责任范围

(一)乙方在本合同中甲方的授权范围内代为办理保险业务所产生的保险责任和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二)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乙方有权立即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1.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手续费的；
2. 甲方在授权乙方为其代理保险业务的过程中有损害代理人、被保险人利益的行为；
3. 甲方在乙方为其代理的业务出险时，不能及时理赔，并按规定赔付；
4. 甲方在处理乙方代理业务的赔付时，有假赔案等欺诈行为。

(三)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者甲方有权立即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1. 乙方超越本合同中甲方的授权范围，而事后又未经甲方以书面形式追认；
2. 乙方通过代理权的行使损害投保人、被保险人利益；
3. 乙方与被保险人或其他第三方隐瞒重大事项欺骗甲方；
4.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划缴保险费的。

第五条 保险费的划缴方式和期限

乙方为甲方收取的保险费每月结算一次。

第六条 代理手续费支付标准和支付方式

(一)甲方根据乙方代理航空旅客意外伤害保险的险种，根据总公司、省公司的规定支付代理手续费为30%。

(二)手续费每月结算一次。

第七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享有下列权利：

(1)在签发保险单前，甲方对乙方在授权内范围代理的保险业务有最后确认权。

(2)有权要求乙方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

(3)有权要求乙方在从事代理业务中遵守最大诚信原则，履行告知义务。

2. 甲方应尽下列义务：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相关代理业务所需的宣传材料、业务单证、条款等必要的用品。

(2)甲方应根据乙方代理保险费的实际数额按规定付给乙方代理手续费。

(3)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建立相关代理业务所需的各种帐簿、报表。

(4)对于乙方反映的问题，甲方要积极协助解决，提供必要的

帮助，对于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甲方要认真听取，积极采纳，促进代理工作发展。

(5) 甲方应为乙方保守商业秘密。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享有下列权利：

(1) 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条款、单证、业务资料等。

(2) 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支付代理手续费。

(3) 有权要求甲方为乙方保守商业秘密。

(4) 有权对保险代理工作及甲乙双方相关的一些工作提出各种合理化建议，并有权向甲方上级单位及国家保险监管部门反映。

2. 乙方应承担下列义务：

(1) 乙方应将收取的保险费，按规定结算。

(2) 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保险条款、费率、单证、实务等有关规定代理保险业务，并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单证、资料。

(3) 乙方在代理业务时，应遵循

(4) 乙方应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

(5) 乙方应协助甲方为保户做好防灾防损工作，协助甲方做好勘查理赔工作。

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

(一) 本合同有效期为 3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二) 本合同期满前30天内，甲乙双方如愿继续保持代理关系，应重新签订代理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

在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对本合同的有关内容以书面形式进行变更。

第十条 代理合同的终止及其效力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代理合同即告解除。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一)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应承担相应的民事经济赔偿责任。

(二) 甲方不按规定将代理手续费支付给乙方，经乙方催告仍未在规定期限内支付的，除应如数支付外，还应承担相应利息。

(三) 乙方不按规定划缴保险费，经甲方催告仍未在规定期限内划缴的，除应如数划缴保险费外，还应承担相应利息。

第十二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要及时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时，可提请仲裁或诉讼。

第十三条 附则

(一)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二)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二

委托方：中国××保险公司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被代理人）

住所：

负责人：

受托方：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代理人）

住所：

负责人：

甲、乙双方根据《_保险法》、《保险代理人管理规定（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保险代理合同。

第一条 总则

1、甲方委托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以甲方的名义代理甲方办理人身保险业务，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按照约定范围从事代理活动所产生的保险合同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代理费用（指代理业务的佣金、手续费，下同）。本合同及相关文件均不直接或间接构成甲方与乙方的员工之间有雇主和雇员关系。

2、乙方只为甲方代理人身保险业务，不得为甲方以外的保险公司代理人身保险业务。

第二条代理范围

（一）业务范围

1. 乙方代理推销甲方指定的保险产品（具体险种见附件一）；
2. 乙方代理甲方收取代理产品的首期暂收保险费；
3. 乙方代理收取甲方指定的保险产品的续期保险费；
4. 甲方以书面形式委托的其他特定事项。

（二）地域范围_____行政区域内。

第三条代理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
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合同到期日前六个月双方需就合同的续签或终止等相关事宜进行协商，合同到期日前未达成书面续签协议的，本合同即行终止。

第四条代理费用

1、代理费用按甲方上级公司规定的标准（详见附件一）支付给乙方，甲方上级公司规定的标准如有调整，甲方支付的代

理费用也作相应调整。

2、甲方以转帐形式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用。

3、乙方设立独立的代理费用帐户，并在每月的____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提交上个月的业务结算表；甲方核实后，在____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将上个月的代理费用全额划入乙方帐户。

4、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代理费用时，应向甲方开具税务部门认可的保险中介服务专用发票。

第五条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对乙方在代理范围内招揽的保险业务具有最后确认权，对符合承保条件的签发保险单；

2. 按本合同约定收取保险费；

3、有权根据甲方上级公司对代理费用标准的调整而调整，并通知乙方；

4、有权制定和修改与本合同代理业务相关的各项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

5、有权对乙方的代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检查。

6、有权根据需要调整代理权限范围。

（二）甲方的义务

1. 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用；
2. 负责对乙方员工进行必要的相关保险实务知识培训；
6. 对获悉的乙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 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收取代理费用；
2. 有权获得必要的相关保险实务知识培训；
4. 有权要求甲方及时签发符合承保条件的保险单。

（二）乙方的义务

2. 承担与代理业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4. 未经甲方同意或授权，不得向客户作出任何承诺或签订协议；
5. 在收取客户保险费后，按本合同规定及时将保险费划转给甲方；
6. 接受甲方的业务检查、监督和指导，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
9. 根据甲方需要，协助甲方做好理赔工作；
10. 对获悉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12. 不得违反《保险代理人管理规定（试行）》第58条的规定。

第六条代理业务操作规程

根据中国××保险公司_____分公司的规定，保险代理业务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单证管理（附件二）；
- （二）新单业务操作流程（附件三）；
- （三）续期业务操作流程（附件四）；
- （四）首期暂收保险费和续期保险费的划转；

2、乙方在收取指定的续期业务保险费的二个工作日内将保险员全额划入到甲方帐户；

3、保险费帐户：

户名：

帐号：

开户行：

4、甲方根据交接的清单总金额来核对确认乙方的实际划款金额。

（五）甲方应为乙方单独编制代理业务电脑编号，以方便双方业务流程的操作、各类结算及相关业务的查询。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解除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方均不得擅自变更。确有特殊原因需变更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变更。

2、甲、乙双方可在合同有效期内要求解除合同，但必须提前六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在接到解除合同的通知之日起六个月，本合同解除。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义务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乙方在为甲方代理业务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承担违约责任。

4、甲乙双方因其他违法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同意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对双方均有终局法律约束力。

第十条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涉及保险业的专用名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解释，法律法规无规定的，按保险行业惯例解释。

3. 本协议附件包括：

附件一至四（略）。

系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5.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6.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签章） （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三

甲方：

乙方：

为了繁荣我国保险市场，促进保险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拓宽服务领域，根据《_保险法》、《保险代理机构管理规定》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保险业务。具体协议如下：

一、代理业务范围

第一条甲方与乙方合作代理机动车辆、财产、货运、短期意外伤害、短期医疗和责任保险等产品。

第二条遇甲方代理险种需调整时，由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修改后的附件一经双方盖章认可后成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二、代理权限范围

第三条甲方与乙方合作代理业务范围内的险种代办以下事项：

- 1、代理销售保险产品；
- 2、代理收取保险费；
- 3、部份险种的出单操作；
- 4、部份业务的代查勘或代理赔。

第四条未经授权，乙方不得对被保险人或受益人作出任何有关保险承保、赔偿或给付的承诺。

三、代理地域范围

第五条乙方在云南省行政区域内与甲方合作代理保险业务。甲方在此区域内提供相应的技术、业务支持和客户服务保障。

四、代理期限

第六条业务合作期限为三年，自本合作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协议期满30日前，甲、乙双方均未书面通知终止协议，则合作协议自动顺延三年。

第七条保险代理合作协议终止后，乙方不得再以甲方名义进行民事活动，应将一切有关单证、印章、保险费等及时交还甲方。

五、其他合作

第八条研讨和交流销售人员培训和训练经验。

第九条甲方积极介绍车辆维修及装饰业务与乙方合作。

第十条共同开拓新的保险合作项目

六、业务流程

第十一条新契约业务流程：甲方指定专门的部门受理乙方业务，具体包括单证的领用、投保资料交接、出具正式保险合同、问题单处理等工作。

第十二条售后服务业务流程：甲方指定专门的部门负责售后的客户服务工作，具体包括报案处理、理赔处理、保全处理等条款中规定的相关服务，并做到态度良好、方便高效，零投诉。对于重大赔案或事件由双方联合成立处理小组。

第十三条甲方要维护和保护乙方与所承揽的业务的续期或续保的关系、关联和利益，甲方不得单方面进行业务划分或影响乙方和客户的业务关系。

七、保险费的划缴

第十四条乙方应将代收的保险费建立独立的保险费收支台帐。

第十五条个人(散户)业务保险费结算方式：乙方每月5日前与甲方结算上月(1日-30日)代收的保险费，不得拖欠或挪用保险费。

第十六条团体业务保险结算方式：乙方按每笔业务，实时与甲方结算保费或客户直接划缴保险费到甲方保险费结算帐户。

八、手续费的结算

第十七条甲方依据乙方的业务保费收入，按约定比例支付乙

方代理业务手续费。

第十八条甲方每月5日前与乙方结算上月(1日-30日)代收保险费时，同时结算上月代理手续费，甲方不得拖欠。

九、双方权利和义务

第十九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保险产品和手续费进行调整，但调整前应及时通知乙方，并约定调整开始执行日期。
- 2、甲方有权对授权乙方代理的保险产品业务情况进行检查。
- 3、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产品培训和相关资料。
- 4、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代理险种的投保规则、条款、费率表、投保书、宣传资料等有关单证及保险业务承保政策。
- 5、甲方应积极支持乙方业务发展，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促进双方的业务发展。
- 6、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代理业务手续费。

第二十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与甲方合作开展业务，并按双方约定的手续费比例，按实际发生业务获取代理业务手续费。
- 2、乙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提出在宣传资料、培训方面的需求，甲方应给予积极支持和配合。
- 3、乙方须遵守甲方承保规则及核保结论，并配合甲方做好客户服务工作。

4、乙方应按时、足额的划缴代收保险费。

十、其它事项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包括以下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附件一：短期险(一年期)手续费支付比例。

2、附件二：车辆维修手续费比例。

第二十二条本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进行修改或补充。

第二十三条甲乙双方不得因服务所记录的客户资料，以任何理由做有损对方利益的事。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第二十五条乙方不得因服务所记录的客户资料，以任何理由做有损甲方利益的事。

第二十六条本协议有效期从 年 月 日零时至 年 月 日24时止。

第二十七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代表人(签字)：

签章： 签章：

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篇四

注册地址： _____

乙方：_____

注册地址：_____

甲乙双方本着*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再保险经纪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同意

根据甲方的委托范围，负责与国际/国内再保商的. 联络、沟通与协调；

根据甲方的决定，选择分保接受人，并负责再保险安排工作；

负责就保单的注销和续转，沟通甲方和分保接受人；

出险后，负责与分保接受人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负责协助甲方向分保接受人摊回赔款。

二、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同意

如实向乙方提供所有与上述再保险经纪服务有关的信息与资料，在乙方服务过程中给予必要的协助。

在有效期内，若甲方欲终止协议，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三、保密条款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除应法律要求或经对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不得将获得的任何保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本协议终止或解除时，本条款继续有效_____年。

四、函件

邮寄函件通常被认为在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寄达对方，传真件则在传送的同时即视为收到。

五、报酬与费用

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任何超出本协议第一条范围的服务，乙方应事先向甲方提供费用预算报告，双方协商确定后由甲方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六、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就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本签署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事项

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年，协议期满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协议继续有效。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负责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五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被代理人）

住所：

负责人：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代理人）

住所：

负责人：

甲、乙双方根据《_保险法》、《保险代理人管理规定(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保险代理合同。

1、甲方委托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以甲方的名义代理甲方办理人身保险业务，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按照约定范围从事代理活动所产生的保险合同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代理费用(指代理业务的佣金、手续费，下同)。本合同及相关文件均不直接或间接构成甲方与乙方的员工之间有雇主和雇员关系。

2、乙方只为甲方代理人身保险业务，不得为甲方以外的保险公司代理人身保险业务。

1. 乙方代理推销甲方指定的保险产品(具体险种见附件一)；

2. 乙方代理甲方收取代理产品的首期暂收保险费；

3. 乙方代理收取甲方指定的保险产品的续期保险费；

4、甲方以书面形式委托的其他特定事项。

(二)地域范围_____行政区域内。

本合同有效期为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同到期日前六个月双方需就合同的续签或终止等相关事宜进行协商，合同到期日前未达成书面续签协议的，本合同即行终止。

1、代理费用按甲方上级公司规定的标准(详见附件一)支付给乙方，甲方上级公司规定的标准如有调整，甲方支付的代理费用也作相应调整。

2、甲方以转帐形式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用。

3、乙方设立独立的代理费用帐户，并在每月的10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提交上个月的业务结算表;甲方核实后，在20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将上个月的代理费用全额划入乙方帐户。

4、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代理费用时，应向甲方开具税务部门认可的保险中介服务专用发票。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对乙方在代理范围内招揽的保险业务具有最后确认权，对符合承保条件的签发保险单；

2. 按本合同约定收取保险费；

3、有权根据甲方上级公司对代理费用标准的调整而调整，并通知乙方；

4、有权制定和修改与本合同代理业务相关的各项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

5、有权对乙方的代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检查。

6、有权根据需要调整代理权限范围。

(二) 甲方的义务

1. 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用；

2. 负责对乙方员工进行必要的相关保险实务知识培训；

6. 对获悉的乙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

1. 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收取代理费用；

2. 有权获得必要的相关保险实务知识培训；

4. 有权要求甲方及时签发符合承保条件的保险单。

(二) 乙方的义务

2. 承担与代理业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4. 未经甲方同意或授权，不得向客户作出任何承诺或签订协议；

5. 在收取客户保险费后，按本合同规定及时将保险费划转给甲方；

6. 接受甲方的业务检查、监督和指导，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

9. 根据甲方需要，协助甲方做好理赔工作；
- 10、对获悉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12. 不得违反《保险代理人管理规定(试行)》第58条的规定。

根据中国_保险公司_____分公司的规定，保险代理业务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单证管理；
- (二)新单业务操作流程
- (三)续期业务操作流程
- (四)首期暂收保险费和续期保险费的划转；

2、乙方在收取指定的续期业务保险费的二个个工作日内将保险员全额划入到甲方帐户；

3、保险费帐户：

户名：

帐号：

开户行：

4、甲方根据交接的清单总金额来核对确认乙方的实际划款金额。

(五)甲方应为乙方单独编制代理业务电脑编号，以方便双方业务流程的操作、各类结算及相关业务的查询。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方均不得擅自变更。确有特殊原因

需变更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变更。

2、甲、乙双方可在合同有效期内要求解除合同，但必须提前六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在接到解除合同的通知之日起六个月，本合同解除。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义务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乙方在为甲方代理业务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承担违约责任。

4、甲乙双方因其他违法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同意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对双方均有终局法律约束力。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涉及保险业的专用名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释，法律法规无规定的，按保险行业惯例解释。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险中介公司工作计划和目标篇六

被代理人(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邮政编码:

经营许可证号码:

负责人:

代理人(以下简称乙方):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身份证号码:

《保险代理从业人员资格证书》编号:

根据《_保险法》、《保险公司营销服务部管理办法》和《保险代理人管理规定(试行)》及有关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保险个人代理事项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且乙方保证人在《履行保险个人代理合同保证书》上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代理期限个月,自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二条甲乙双方的关系为保险代理合同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构成劳动关系。

第三条甲方委托乙方在本合同授权范围内为甲方代理保险业务。

第四条代理地域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在甲方经营区域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区、州、盟) 县(市、区、旗)代理保险业务。

第五条代理业务范围

(一)甲方授权乙方代理下列保险业务(按险种列明)

1□ 2□

3□ 4□

5□ 6□

7□ 8□

9□10□

11□ 12□

(二)乙方代理保险业务的行为限于：

- 1、向客户宣传、介绍、推荐甲方提供的保险产品；
- 2、将投保人填写的投保单及相关的投保材料交付甲方；
- 3、代理甲方收取保险费，并将甲方签发的保险单、保险费收

据等相关单证交付给投保人；

4、接受客户咨询；

5、甲方书面委托的其他事项。

(三)乙方不得处理下列事项：

1、签发或批改保险单和保险费收据；

2、核保、核赔；

3、其他未经甲方书面授权的事项。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为办理保险业务的行为，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超越本合同甲方书面授权范围的行为，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七条保险费的解付方式和期限

(一)乙方应在收到保险费当日将代收的保险费全额解付甲方或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帐户；特殊情况下经甲方同意，解付期限可以延长为收到保险费二十四小时之内。

(二)乙方不得使用非甲方帐户收取保险费，不得将保险费挪作他用。

第八条代理手续费支付标准和支付方式

(一)甲方按照国家规定，向乙方支付代理手续费。双方约定的各险种手续费标准是：

1□ 2□

3□ 4□

5□ 6□

7□ 8□

9□10□

11□ 12□

(二)甲方按列明的手续费率向乙方支付代理手续费，但乙方所得代理手续费产生的税款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按每一会计月份的实收保险费以现金或转帐方式结算乙方代理手续费，结算日为次月日，遇节假日顺延。

(四)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以及甲方业务管理需要，可调整手续费标准，如乙方不能认可新的手续费标准，本合同自动终止。

(五)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乙方才有权要求甲方支付代理手续费：

- 1、甲方已审核签发保险单；
- 2、甲方已全额收到保险费；
- 3、代理行为符合代理合同各项约定。

(六)乙方代理的业务发生退保或变更，甲方相应调整乙方的手续费。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

(二)对乙方代理业务的核保、核赔权；

(四)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留存乙方《保险代理从业人员资格证书》；

(五) 按税务机关规定代扣乙方应缴纳的税款；

(六) 了解乙方代理业务完成情况和代理客户详细信息。

第十条甲方的义务：

(一) 根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手续费；

(二) 对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的保险业务承担保险责任；

(三) 为乙方核发或更换《保险代理人展业证书》；

(四) 将乙方《保险代理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报保险监管部门备案并办理年度检验；

(五) 为乙方提供从事保险代理业务所需展业证件、业务单证和甲方认为必要的宣传材料；

(六) 认真听取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七) 为乙方提供与保险代理业务有关的培训。

第十一条乙方的权利：

(一) 在授权范围内为甲方代理保险业务，并获得甲方支付的代理手续费；

(二) 依法解除本合同；

(三) 取得甲方提供的有关代理业务的展业证件、业务单证、宣传材料；

(四)享有甲方为其提供的与保险代理业务有关的培训；

(五)拒绝甲方的违法、违规和非书面委托事项。

第十二条乙方的义务：

(二)参加甲方组织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专业技能；

(四)协助甲方了解投保标的的真实情况和风险状况；

(五)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解付代收的保险费；

(六)保守甲方和代理客户的商业秘密；

(七)非经甲方书面授权，不为甲方以外保险机构代理保险业务；

(九)在接到投保人或被保险人的出险通知后，及时通知甲方；

(十)保险合同订立后，在接到投保人要求变更、终止或者解除合同的请求后，及时转告甲方。

第十三条保证

乙方请 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保证人，由其出具的《履行保险个人代理合同保证书》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

(一)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依法对保险代理的地域范围、险种范围、代理手续费标准、保证人等合同内容进行变更，并订立补充协议予以约定。

(二)双方如不能就变更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十五条合同的终止及解除

(一)本合同期满前三十天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可以向对方提出续签保险代理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保险代理合同。

(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随时单方解除合同：

-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2、违背社会公德，损害甲方信誉和形象；
- 3、挪用或侵占保险费；
- 4、串通投保人、被保险人或保险受益人欺骗甲方；
- 5、使用不正当手段强迫、引诱或者限制投保人、被保险人投保或转换保险人；
- 6、擅自变更保险条款，提高和降低保险费率；
- 7、泄漏客户信息及甲方商业秘密；
- 8、遗失重要保险单证造成甲方重大损失；
- 9、为甲方以外的保险机构代理保险业务；
- 10、违反本合同约定中乙方的任何一项义务。

(四)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1、本合同期满；

- 2、乙方丧失民事行为能力;
- 3、乙方丧失劳动能力;
- 4、乙方《保险代理从业人员资格证书》被保险监管部门吊销;
- 5、法律规定的其他应当终止的情形。

(五)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须将甲方核发的《保险代理人展业证书》、代理期间有关的单证材料、代理客户资料、乙方和保证人留存的代理合同原件和借用甲方的物品交还甲方，并办理有关手续;甲方交还乙方《保险代理从业人员资格证书》。

(六)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不得再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保险代理活动。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手续费，除应如数支付代理手续费外，每拖延壹日，要向乙方支付应支付代理手续费金额 %的违约金。

(二)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甲方解付保险费，除应如数上交保险费外，每拖延壹日，要向甲方支付应交付保险费金额%的违约金。

(三)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除本条第一、二款的情形以外，须支付壹百元至伍百元的违约金。

(四)乙方超出甲方授权范围或者在代理合同终止后仍以甲方名义进行的活动，除经甲方追认的以外由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约定，乙方有权提出解

除本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六)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甲方损失的，须按照损失金额支付赔偿金。

第十七条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仲裁或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及乙方保证人各持一份，报甲方所属分公司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地区、州、盟)
县(市、旗、区)。